

延平区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项目名称）炉下
镇供水工程（田头村，龙村，蛇村、官庄村）（标
段名称）水利工程类班组选择文件

选择人：福建省南平市水利电力工程处

2023 年 3 月

第一章 施工班组选择公告

水利工程类施工班组选择公告

1. 选择条件

延平区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项目名称）炉下镇供水工程(田头村，龙村，蛇村、官庄村)（标段名称）工程由福建省南平市水利电力工程处中标承建。根据工程需要，拟开展 水利工程类 班组选择。根据《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施工班组选择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稿）》的规定，现对该施工班组进行库内公开选择。

2. 项目概况与选择范围

2.1 项目的建设地点：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

2.2 项目名称：延平区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

2.3 工程概况及规模：延平区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炉下镇供水工程(田头村，龙村，蛇村、官庄村) 新铺设给水管道将承担炉下镇田头村、龙村、蛇村的输水任务。自来水接自 316 国道供水主管（现已接至炉下村，供水高程在 130m 左右）本工程给水干管分为 A、B、C、Z 四段；Z 段：DN150 由镇区已铺设的 DN200 主管末端接出与原 DN150 管道汇合后作为 A 段起点；A 段 DN200 沿道路穿过田头村至通往龙村、蛇村的三岔口处，沿途预留田头村供水接口；B 段 DN150 由 A 段末端沿村道接往龙村；C 段 DN150 由 A 段末端沿村道接往蛇村。其中炉下镇田头村依据供水户数及规模测算管径，供水户数约 430 户。自来水接自 316 国道供水主管（现已接至炉下村）供水高程在 130m 左右。炉下镇龙村依据供水户数及规模测算管径，供水户数约 430 户。自来水接自 316 国道供水主管（现已接至炉下村），供水高程在 130m 左右。炉下镇蛇村依据供水户数及规模测算管径，供水户数约 273 户，自来水接自 316 国道供水主管（现已接至炉下村），供水高程在 130m 左右。炉下镇官庄村依据供水户数及规模测算管径，供水户数约 327 户。自来水接自 316 国道供水主管（现已接至炉下村），供水高在 130m 左右。

2.4 本次选择范围与内容：

本次班组选择共分为 1 个作业队伍。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作业队伍编号	主要工程内容	工期(月)
1	1	延平区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炉下镇供水工程(田头村, 龙村, 蛇村、官庄村)	6

3. 资格要求

3.1 本次选择要求承诺人须具备以下条件:

必须属于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班组库内的 水利工程 类班组。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业绩: 不要求。

3.3 现场负责人员: 不要求。

3.4 不得是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在注册的黑名单的班组。

不得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不得是“福建省建设工程责任主体不良记录“黑名单”管理系统中在有效期及管理期限内的。

(http://220.160.52.164:107/blacklistweb/Business_blackList/Home/Index)”

3.5 承诺人不得处于被责令停业, 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农民工集体上访和阻工状态:

承诺人应商业信誉良好, 近三年内在经济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行为。

3.6 参与选择的承诺人之间提供业绩、人员不得相同。

3.7 本次班组选择 不接受 联合体竞选。

3.8 其他: /。

4. 选择文件的获取

4.1 本次施工班组选择公告将在武夷集团网站(www.wuyijit.com)公告中心发布。

4.2 招标文件将以电子邮件形式发至各水利班组联系人的电子邮箱。

5. 班组承诺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本次评审不组织踏勘现场, 承诺人自行踏勘, 费用自理。

5.2 承诺文件递交的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21 日下午 14:30-15:30 前, 承诺人应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 15:30 前将承诺文件递交至 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中山路1号武夷大厦17层南平市水利电力工程处会议室。

5.3 开选时间和地点同承诺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5.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承诺文件选择人不予受理。

6. 评审办法: 等概率摇球法。

7. 承诺保证金的提交



7.1 承诺保证金提交金额：人民币 壹拾陆万 整（¥ 160000 元），承诺保证金必须从企业账户一次性汇出（以到账时间为准，汇出账户名称与企业名称应一致），否则选择人将拒绝接收承诺人的承诺文件。

7.2 承诺保证金提交时间：2023 年 3 月 20 日 17:00 时前。

7.3 承诺保证金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南平市建行滨江支行

开户名称：福建省南平市水利电力工程处

帐 号：35050167700700000477

用 途：（请注明）“延平区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炉下镇供水工程（田头村，龙村，蛇村、官庄村）承诺保证金”。

如因承诺人汇款凭证未注明项目名称造成选择人无法识别承诺保证金到账情况或识别错误的，其责任由承诺人自行承担。

7.4 未按规定提交承诺保证金的承诺文件选择人不予受理。

8. 联系方式

选 择 人：福建省南平市水利电力工程处

地 址：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中山路 1 号武夷大厦 17 层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0599-8288791

福建省南平市水利电力工程处
2023年3月15日

